

# 中共朔州市朔城区委组织部 朔州市朔城区扶贫开发办公室

## 文件

朔区组发〔2021〕25号

### 关于向重点乡村持续选派驻村第一书记和 工作队的通知

各有关乡镇党委，扶贫办，区直各帮扶单位党组（党委）：

按照市委组织部、市扶贫办《关于做好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选派工作的通知》（朔组通字〔2021〕18号）文件精神，结合我区实际，现就向重点乡村持续选派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选派范围

对乡村振兴示范村和有20户以上的脱贫人口村派驻驻村第

一书记及工作队，20户以下的脱贫人口村由临近工作队兼顾。

对脱贫人口在2000人以上的乡镇，由市级选派派驻驻乡镇工作队，市级领导包村联系点及驻乡工作队名单另行通知。

## 二、任职程序

**（一）任职培训。**区委组织部、区扶贫办要对区级选派的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进行任职培训，提高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服务基层、服务群众的能力和素质。

**（二）履岗任职。**各有关乡镇要做好市直、区直有关单位下派人员任职对接工作，及时履行任职手续，确保所有选派人员在5月31日前选派到村、履岗到位。

**（三）期满免职。**对任职期满回原单位工作的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免去所任职务。

## 三、职责任务

根据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任务需要，第一书记和工作队主要做好以下工作。

**（一）建强村党组织。**重点围绕增强政治功能、提升组织力，推动村干部、党员深入学习和忠实践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贯彻党章党规党纪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推动加强村“两委”班子建设、促进担当作为，帮助培育后备力量，发展年轻党员，吸引各类人才；推动加强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严格党的组织生活，加强党员教育管理监督，充分发挥党组织和党员作用。

**（二）推进强村富民。**重点围绕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扎实推进共同富裕，推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做好常态化监测和精准帮扶；推动加快发展乡村产业，发展壮大新型农村集体经济，促进农民增收致富；推动农村精神文明建设、生态文明建设、深化农村改革、乡村建设行动等重大任务落地见效，促进农业农村高质量发展。

**（三）提升治理水平。**重点围绕推进乡村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提升乡村善治水平，推动健全党组织领导的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乡村治理体系，加强村党组织对村各类组织和各项工作的全面领导，形成治理合力；推动规范村务运行，完善村民自治、村级议事决策、民主管理监督、民主协商等制度机制；推动化解各类矛盾问题，实行网格化管理和精细化服务，促进农村社会和谐稳定。

**（四）为民办事服务。**重点围绕保障和改善农村民生、密切党群干群关系，推动落实党的惠民政策，经常联系走访群众，参与便民利民服务，帮助群众解决“急难愁盼”问题；推动加强对困难人群的关爱服务，经常嘘寒问暖，协调做好帮扶工作；推动各类资源向基层下沉、以党组织为主渠道落实，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第一书记和工作队要从派驻村实际出发，抓住主要矛盾，细化任务清单，认真抓好落实。找准职责定位，充分发挥支持和帮助作用，与村“两委”共同做好各项工作，切实做到遇事共商、问

题共解、责任共担，特别是面对矛盾问题不回避、不退缩，主动上前、担当作为，同时注意调动村“两委”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做到帮办不代替、到位不越位。

#### 四、管理考核

**（一）任职时间。**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长、队员驻村任期不低于 2 年。

**（二）日常管理。**驻村期间，第一书记和工作队员原人事关系、工资和福利待遇不变，不承担派出单位工作，严格按照全脱产、每周“五天四夜”的要求驻村开展工作并记好工作日志。党员组织关系须在到岗后 1 个月内转接到村党组织，驻乡镇的转接到乡镇党委。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不占村干部职数，一般不参加村级组织换届选举。由区委组织部、区农业农村局及乡村振兴部门和乡镇党委进行日常管理，严格落实考勤、请销假、工作报告、纪律约束等制度。派出单位加强跟踪管理，每半年听取 1 次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汇报。

**（三）考核制度。**驻村工作半年以上的，由区委组织部、农业农村局及乡村振兴部门会同乡镇党委进行年度考核，以适当方式听取派出单位意见，考核结果反馈派出单位；期满考核由派出单位会同区委组织部、农业农村局及乡村振兴部门和乡镇党委进行。考核过程中深入听取村干部、党员、群众意见，全面了解现实表现情况。考核结果作为评先评优、提拔使用、晋升职级、评定职称的重要依据。

**（四）工作保障。**要强化对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的保障支持和关心关爱。派出单位要参照差旅费中伙食补助费标准给予生活补助，通信补贴，偏远乡镇给予必要的交通补贴。每年安排定期体检，办理任职期间人身意外伤害保险，按规定报销医疗费。所在乡镇提供必要工作和生活条件。保证必要工作经费，具体由区财政统筹安排。

附件：朔城区驻点村包联单位及驻村工作队和第一书记名单

中共朔州市朔城区委组织部



朔州市朔城区扶贫开发办公室

2021年5月31日



附件：

## 朔城区驻点村包联单位及驻村工作队和第一书记名单

序号	驻点村	辐射村	包扶责任单位	包村领导	第一书记兼 工作队队长	工作队员	派出类别
1	贾庄乡北曹村		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王玉奎	张锋	郭向阳 丁深厚	市派
2	南榆林乡南辛寨		市文化和旅游局	石剑英	李江	刘飞 雷鸣亚	市派
3	南榆林乡南辛庄村		市民政局	于大明	刘汉成	郝志峰 孙雁东	市派
4	滋润乡里仁村		朔州职业技术学院	赵志坚	李继宪	王建平 王金山	市派
5	南榆林乡大莲花村	南榆林乡野猪窠村	省联社朔州审计中心	李智升	杨坤	苏宪 杨文财	市派
6	神头镇东镇头村	神头镇马跳庄村 神头镇吴佑庄村 神头镇红壕头村 小平易乡陡沟村	市建设银行	王晓亮	王刚	侯润 王宏帮	市派
7	沙墁河乡南坪村	窑子头乡上圪佬村 张蔡庄乡张蔡庄村	区人社局	陈希云	元志新	李增 王志君	区派
8	贾庄乡辛村	贾庄乡小坝村	区林业局	杜超	赵义	李占元 吴晓峰	区派

序号	驻村	辐射村	包扶责任单位	包村领导	第一书记兼 工作队队长	工作队员	派出类别
9	贾庄乡东小寨村		区公安分局	高耀君	张 帅	刘 权 赵 钢	区派
10	贾庄乡朱庄村		区教育局	魏立山	齐凯中	张 晋 尹霞林	区派
11	贾庄乡长润村		区住建局	刘晓东	杨 健	霍大力 田文帅	区派
12	贾庄乡下水村		区农业农村局	齐宏亮	李培祜	王少卿 李 斌	区派
13	贾庄乡黄水河村		区民政局	马 敏	王占富	赵建军 李奇峰	区派
14	贾庄乡南曹村		区生态环保局	王志文	赵彩云	肖 宝 张国荣	区派
15	下团堡乡孙子嘴村		区财政局	周庆山	李 勇	徐向峰 邓志强	区派
16	南榆林乡西村		区卫健体局	本 实	徐 勇	杜振国 周新文	区派
17	滋润乡罗疃村		区水利局	安志强	白硕荣	李 官 王 宁	区派

出类拔萃	成为精工	精加牛一银	早修修路	白牛牛农农农	王长路	之
深田	田田田田田田	田田田田田田	田田田田田田	田田田田田田		
深田	田田田田田田	田田田田田田	田田田田田田	田田田田田田		
深田	田田田田田田	田田田田田田	田田田田田田	田田田田田田		
深田	田田田田田田	田田田田田田	田田田田田田	田田田田田田		
深田	田田田田田田	田田田田田田	田田田田田田	田田田田田田		
深田	田田田田田田	田田田田田田	田田田田田田	田田田田田田		
深田	田田田田田田	田田田田田田	田田田田田田	田田田田田田		
深田	田田田田田田	田田田田田田	田田田田田田	田田田田田田		
深田	田田田田田田	田田田田田田	田田田田田田	田田田田田田		
深田	田田田田田田	田田田田田田	田田田田田田	田田田田田田		

中共朔州市朔城区委组织部

2021年5月31日印发

(共印40份)